



西歷一千九百十三年

史

源

中華民國二年

上海廣學會出版

翻印必究



# 史源

英國 邁爾斯著

吳江 任保羅譯

## 緒論

史

史何爲而作乎。廣言之。卽紀歷代之往事。使垂百世而不泯耳。有如吾人所述之博物學一書。其中所紀者。皆爲盈天地間萬物之歷史。而不及其他。史之專載往事。亦若是。約言之。史爲供人考證之書。凡人事之得失。國勢之興衰。莫不編年以紀其實。使讀者可一覽而知之也。論人事者。恆按歷史以分別世代。如云。此爲草昧之世。此爲開化之世。此爲文明之世。是也。猶之論地理者。亦有次序以分別之。如云。此爲用石之世。此爲用銅之世。此爲用鐵之世。是也。故史書與地理志。相輔而行。皆按世代以紀載人事。而詳述其始末。俾後人知所研究也。

源

一

然而史書所載。惟以人事爲限。遠不能及博物學之廣博。且有多端人事爲史

家所遺漏者。如文字音樂征戰等。有時紀之。亦有時不詳。甚至人類學與人種學。皆別立爲專門之科學。而不列歷史之中。此可見史書之範圍甚狹矣。

欲分晰史書與他種科學書之界限。亦頗不易。但當記及史書所載之事。皆有名目與時期可考。此其所以別於各書也。初讀史者。往往茫無頭緒。苟能習於速記之法。俾古今來世事之年期。及其人地事物之各種名目。皆能爛熟於胸中。則於讀史思過半矣。

蓋以史書所紀。自有生以來。莫之或遺。苟無年期以醒閱者之心目。其能免於後先倒置乎。苟無人名地名以指明之。千載以後。誰能證明此事作於何人。起於何地。及其相關之一切人物乎。吾人當知史書以留名爲主義。無論何人。作何事業。但能揚名於四海。未能垂名於史策。不足視爲至榮也。

不但此也。史書之內容。大半皆載世事改革維新之階級。讀史者往往景仰其所誌之有名人物。因其皆爲主張改革之代表也。此等名人。惟於開化諸國有

之。若在  
必受其  
在史乘  
古者。但  
時期。與  
自世界  
事變遷  
繼起改  
是書之  
事。考古

# 史源目錄

英國 邁爾斯著

吳江 任保羅譯

## 卷首

緒論

## 第一章

無歷史之人民

## 第二章

總論古史時期

## 第三章

埃及史源

## 第四章

巴比倫史源

## 第五章

閃族人之侵入

## 第六章

論巴比倫鄰近諸地

## 第七章

各周道之史源

## 第八章

地中海東之史源

## 第九章

北方人之來歷

史

源

一

第十章

意大利史源

第十一章

歐洲中境北境之史源

# 史源

英國 邁爾斯著

吳江 任保羅譯

## 第一章 無歷史之人民

凡史皆爲紀載世人功績而作。舉一切人與造化競爭長進之成績。及世人優勝劣敗。適者生存之往事。悉載於簡端。以昭示來茲。史之爲用大矣哉。然而書缺有間。人事之未詳於史策者。蓋甚多矣。因有多國。至今尙無編定之歷史也。吾人欲知有歷史之若何可貴。當先查考無歷史之人民。故本章特首述之。試觀五洲地圖。即可知有歷史之國。實居其少數矣。統計現在各國史書。其載歐洲各國及各國移殖人民之事實者。十居其九。此外則惟埃及亞述巴比倫印度中華日本有之。他無所聞。推原其故。蓋由於人才缺乏。無功可紀也。歷史與地理之相關。亦卽爲人與地之相關也。有如地球之面。全賴雨水以資潤澤。雨水之多少。不但地土之肥瘠。由此而分。卽人民之甘苦。亦由此而定。沙

漠之區。雨澤甚稀。熱帶茂林諸地。雨澤充足。苟入其境。考察其物產民生。相懸奚啻霄壤。讀史者莫不明之。更可舉其兩端以爲比較。而得其相反之景象。上溯古時地中海諸國人民之政俗。近觀目前歐洲各國人民之現象。其遷流之陳跡。有堪考證者焉。蓋生人之初。實發源於東方大草原。漸向南徙。入約但河外之亞喇伯沙漠。繼因尋覓林泉充滿之區。相率移徙。遂卜居於地中海之四圍。及大西洋沿岸諸地。惟以游牧之種族。易而爲有定居之人民。則其性情習慣。自必隨地改良。而後可以卽安也。

茲姑勿論其遷徙後之情形。但論其居於草地樹林之情形。藉以覘古人之意向。居於無雨之區。若何而動其念慮。居於多雨之地。若何而起其憂思。此卽爲人與天地萬物競爭之表樣。亦卽爲世人進化之歷史也。

吾人若從熱帶多雨之地。轉入沙漠缺雨之區。必將察見各處之植物動物及其居民。皆有相差之等級。隨轍跡之所經。一一顯呈於目前矣。人不能食草。惟

恃獵獸以爲生。或蓄獵犬以助力。沙漠或草地中之生計。大抵皆然。

其在草木繁茂之處。人民不必專恃打獵。遂興畜牧之利。驅其牛羊以食草。卽食其肉。飲其乳。以供飢渴之需。牛羊蕃息。人民之衣食賴之。卽其居處。亦隨其牧羣之所適。遷徙不常。希臘大儒亞里士大德 Aristotle 所謂到處成村者。卽指此也。

此爲世人之一大進步。畜牧未興之時。獵獸以外無餘事。人之生也。幾可稱爲動物中之寄生蟲。茲則旣知畜牧之利。又能設法保護其牲畜。使免於野獸之吞噬。更能竭力善養其牧羣。務擇水草清淑之區而卜居之。使得充足合宜之食料。信非有知識者。無以勝任而愉快也。但其知識。亦甚有限。除牧養與自養之外。他無所知矣。

雖在善牧之人。有時或能選擇佳種。俾成爲較勝之牧羣。且使其所產之乳與所剪之毛。悉較他羣爲更美。然論牧地之若何可以長進。則非彼所能明矣。所

以然者。牧人以草爲糧。以不動地面爲貴。甚至視久居爲非計。故墾地種植之事。恆不在其意計之中也。

不但此也。舉凡世間一切人力未能直接而成之事業。皆非牧人所優爲。一由於生料甚少。不足供其所求。一由於移徙靡常。利在輕便。不能多攜粗重之器具也。且其所到之處。佔地類不甚多。由其帳幕衣服。概以皮與氈製之。或用羊毛織成之毯。幕中所儲。亦不過皮毛骨角等物而已。其所用之器。但有切肉之斧。刮皮之刀。紡線之錘。捲絲之竿。貯水之皮桶。盛乳之皮樽。而無行軍之利器。即使有之。亦惟驅牛之刺棍。投石之器械。與捕物之輪索。因游牧之地。向推牧人爲最強。故寧散居而不樂聚處也。

當此之時。世人不知有工藝。凡人之所需者。若日用飲食。衣服器具。各藉己力以自給。而無所不足。初未聞有通功易事之說也。且生人與牲畜所需之料物。俯拾卽是。無虞匱乏。故不必屯積之。以增移徙時之負擔。更因聚族以居。通力

合作。供役者悉盡義務。不受工資。故人皆不知有利益。亦無所謂貯蓄。除隨身之小刀。驅牛之刺棍外。幾無復有個人之私產矣。茫茫大地。誰是主人。離離青草。視爲恆產。正如魚之游行海中。無所往而不自得。舉凡人世所重之遠慮智巧勞工。皆無所用之矣。

牧人之治法。最爲簡略。各自聚族。不相統攝。除族長政治之外。無他道矣。其族之長。或爲父。或爲母。或一人。或數人。均按其牧羣之大小。人數之衆寡以爲衡。所以然者。其視牲畜與人並重。故盼望牛羊之茁壯。與盼望子孫之繁衍。具有同情。庶幾養欲給求。得免人浮於食之患。此實爲牧人保種唯一之宗旨也。有如古之希臘。素以貧乏見稱於世。又若今之中華。地雖肥沃。苦於民數過多。亦不能免於積弱。由其保族之宗旨。不謀開源節流。以期民食之充足。惟知生息休養。以盼戶口之增添也。

推原其故。則因畜牧之衆多。全恃人工之敷用。雖在小孩。亦可使供牧羊之役。

問牧人之富。數畜以對。多子者多牧。皆視爲天之所賜也。苟人力有缺。看守必不能周。其牲畜必遭鄰家之攘竊矣。此所以生育不繁之牧人。恆視爲可悲。可畏之厄運。不但時受人之欺陵。亦爲衆神所不佑也。

其待婦女亦然。不獨以養育兒女爲婦職。更責以一切緊要之女工。若取乳。若儲蓄。若組織縫紉。能用皮毛以製成衣服帳幕。又能以各項手工。教導其小孩。故凡善操家務之婦人。足抵數牛之用。其婚姻論財。類皆以牛代值。富有多牛之家。可娶多能之女以爲妻。即可藉增其家之幸福矣。

此爲世人最初結成之團體。所轄者莫非一族之人。所尊者惟此一族之長老。其視婦女小孩。與其家畜相等。且其家財。恆拘於外面之動產。如其所處之光景。永無改變。則此等家族之政體。亦永可保存。由其所牧者。爲芻豢悅口之牲畜。所居者爲經年不絕之草地。豈不足以自適。惜其資生之途甚狹。日用所需。無一不於其牧羣中求生活。舉凡獵獸採果等事。皆爲其所未知耳。

此等牧人之社會。爲時最古。不但史書未詳其事實。卽考其當時游牧之地址。按諸近世輿圖。大概已成空白之段落矣。迹其所以曠無人居之理。或迫於不得已。離其草地而流徙他方。或缺於謀生。而不能自免於天然之淘汰。可概言矣。

若論水泉充足之區。則異於是。林木參天。蔬果遍地。獵取禽獸。足以充饑。果實薯芋。亦堪果腹。惟畜牧之利難興。一由於樹林錯雜。不若平原之易於牧放。一由於猛獸繁多。不若沙漠之便於防守也。且以其人從事打獵。不知畜牧。無需聚族以資保護。遂各立門戶以散居。有孩之家。其小孩苟能出外自覓食物。爲父母者卽不再顧復之。因此而罹於夭札者甚多。其異於游牧族人者。此亦爲其一端也。

迨生齒既繁。父母慈幼之心。自觸發於不容已。爲父者終日出獵。固難責其抱子爲母者。居家時多。恆襁負其子於背。游行操作。不改其常。

此等林居之人。既不聚族。亦不成家。美洲土人中。向亦有之。今則寥寥矣。其年代亦與前述之牧人同時。亦無歷史可考。

其人民大概可按其生計。分爲兩類。一爲無家者。卽上文所論負子而行之人。一爲有家者。則有居處以安置其孩。初不必負之於背。且凡可以安置小孩之地。自可安置他物。而其男子亦復儲積其所獵之物。以供妻孥不時之需。居然成爲有家室之人。始能以人力。致裁成輔相之功用矣。

有家之念。婦女較切於男子。女以男爲家。此之謂也。女既有子有家。自能操作一切家工。闢草萊。除蛇蟲。覓果實。興種植。皆爲婦女之職業。而以種植一端爲尤有益。蓋駸駸乎開農事之始基矣。

男子出獵於外。女子工作於家。凡短矛套索弓弦等物。悉由女工。其裨益於男子。實非淺鮮。有家之人。既可興種植之利。又可作多端有益之工。此其所以大異於無家之人也。

